

附件10

政府采购进口产品专家论证意见

一、基本情况	
申请单位	浚县人民医院
拟采购产品名称	电子胃镜、电子肠镜
拟采购产品金额	265万元
采购项目所属项目名称	浚县人民医院电子胃肠镜采购项目
采购项目所属项目金额	265万元
二、申请理由	
☐ 1. 中国境内无法获取；	
☐ 2. 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的；	
☐ 3. 为在中国境外使用而进行采购的；	
☒ 4. 中国境内有国产同类产品但无法满足实质需求的；	
☐ 5. 其他。	
原因阐述	1. 进口产品具备更高分辨率，兼容百万像素图像传感器高清内窥镜、兼容百倍以上放大镜，可清晰观察到黏膜表面结构，有利于病变的筛查、诊断与内镜下各项治疗，图像清晰度、精确度、稳定性等方面优于国产产品。 2. 进口产品具备多种窄带特殊光观察功能，清晰度及色彩还原度高，可以看清血管与腺管形态，发现出血点，国产品牌模式较单一，特殊光无法满足临床早癌精查需要； 3. 进口品牌胃肠镜镜身更加柔软，显著提升患者检查时的舒适度，降低不适感。 4. 医院现有进口奥林巴斯主机的情况下，其他品牌型号的胃镜、肠镜无法与现有内窥镜系统主机相匹配，特申请采购进口奥林巴斯胃镜、肠镜及配套设施。
专家论证意见	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，可以购买进口产品。 专家签字：李红军 2025年4月10日

注：1. 本表应组织5人及以上单数专家手工填写，其中必须包含1名法律专家；

2. 本表应一人一表填写，备案时需将扫描件在“电子化采购系统”上传；

3. 本表作为日后处理供应商投诉的重要依据。